

文 藝 創 作

新櫃中緣

陳 學 昭 著

光 華 書 店 發 行

新藏櫃中錄

陳學昭著

■光華書店發行

新 攢 中 錄

書 者 廣 德 昭

印 所 者 光 華 書 店

發 行 者 光 華 書 店

華 東 · 華 北 · 東 北

■ 版 權 所 有

不 准 翻 印 ■

S I N
G U E Z H O N Y U A N

一九四八年十月在哈爾濱印造
初版五千冊

目次

真實的故事	一
黃美珍	二〇
恨繩	二六
未婚妻	三三
理想的愛情	三九
抗戰勝利以後	四六
一封信	五三
手槍	五九
新櫃中緣	六五
鄰居	七二
四月的夜	七八
女瘋	八五
在延河邊	九二
高山上	九八

真實的故事

她們兩個是一個工作團的團員，出發到前方去，在北嶽恆山的半山裡，被風雲所阻，停留在一個小村莊上。

她們睡在老百姓家炕前的地上，貼近灶頭。地上有着各種各樣的屎尿：小孩子的、雞的、和小豬的，但是她們鋪了厚厚的一大堆乾草，乾草的香味遮蓋了其它一切的味道。她們睡在那暖和的草堆上，聽着房子外面的北風正呼呼地吹着，雪下得正緊呢。

她們忘記了停留在這半山裡是多麼不愉快的事，却想到明天有一整天的休息而高興着，在草堆裡翻着身，興奮的睡不着覺。

「喂！李淑，你還沒有睡着？講一個故事罷，講完一個故事，我們再睡覺，」方玫說。

「我講不出，還是你講罷，隨便講個什麼，」李淑回答。

方玫浙江人，李淑雲南人，都有卅二、三歲，在行軍中，她們倆常在一起，頂投機的。停了一歇，方玫說：「好！我想出了一個，那是一個真實的故事，我來講給你聽罷。」

這是我在小學裡的一個同學的事情。我住的是我們縣裡的第一小學，男女同學，但是女生很

少，在我的級上，只有兩個女生，我和施玉娥，在教室裡，我倆是併排坐的。她比我大三歲，是一個聰明而懂事的女孩，什麼功課都考在我的前面，特別是筆算和珠算；她常常做我們的級長，分派男同學們打掃教室和院子，揩洗漆板，一切都很公正，偶有調皮的男同學和她搗蛋時，她的嘴已是誰也鬥不過她的。可是，她很少和男同學們來往，顯得很孤獨，同學們中，有不少的人對她一半帶着嘲弄，一半帶着畏懼的態度，使我奇怪，但是玉娥，對於這一切，她有一種好似驕倨而不理睬的態度，誰要是惹了她，有證據落在她的手裡時，她是決不干休的。比如有一年夏天，那天是我們最後一天上學校，畢業的那一級同學正舉行過畢業儀式，其他的同學也聽完了校長的訓詞，大家正要散去，玉娥，她一個人把守住樓梯，因為三年級裡的一個女同學說了關於她的一些謠言，她非要找到那同學到校長跟前去對照，三年級的那個女同學嚇得在教室裡不敢走出來，只是哭。你看，她是這樣的一個女孩子。

有一天傍晚，放學以後，我被她邀到她家去玩，她和她的母親住在我們縣裡出名的一個惡訟姓俞的家，對面的嫁妝店的樓上——那嫁妝店也是姓俞的財產。當我回到家裡告訴母親說到施玉娥家去玩過時，母親生氣地對我說：「好，我不許你再去第二次。」我的好奇心逼迫我悄悄地向四處打聽，終於，從另外的一些年長的同學口中，得知了家裡不許我再去的第二次的理由。

我和玉娥還在女高小裡同了三年學，以後，她到省城裡唸書去了，我呢，到上海升學了，但

是在暑假和年假期裡，我們還常常見面的——我隨著我的家去看她。

常常有些長方形的白紙頭上寫著「罵罵玉娥母親的，我們叫做『地獄書』」歪歪斜斜的貼在衙裡巷口，這使玉娥氣忿得哭起來的。

那一年，俞立人死了，玉娥和她母親搬回自己家裡來住，她到唸佛堂裡向她的父親跪着，求他回到家裡來，她求他寬恕她母親過去的一切，她要用她的努力來重建一個正經的像樣的家庭，撐起一個被大家尊敬的門面來。有十年沒有見到自己的妻和女兒的父親，受不住女兒的好話，懇求和哭泣，他，自從她們走了之後，一直吃着長素，以誦經來消磨日子，終於回到家裡來了；他見了她們是畏縮的，憎惡的，他住在屋子中間堂屋的後面，很小，沒有窗，搭着一張草率的鋪，一大早起身後，就悄悄地到唸佛堂裡去了，直到天快黑的時候，回來睡覺。好像一個影子似的從那一對不頂高大的門裡每天進出兩次。

玉娥的母親，人們在背後叫她做黃阿小的，長着一只鐵蛋臉，鼻子的兩邊有幾點雀斑，俊俏的身材。不知道是天生的，還是在惡訟那裡受的鍛鍊，她有一張銳利的嘴巴，竟還會替附近的一些小戶人家作法律顧問，口述作狀子。單就外貌上看，他們兩個人的婚姻，也就使人覺得是不恰當的；可是，雖然兩個人彼此都有充足的理由來憎惡并卑視對方，却還要生活在一個屋簷底下，僅僅爲了要撐一份像樣人家的門面。

玉娥小心翼翼地做着一個孝順女兒，在一對毫不相投的父母之間周旋着。她在省城的女子師範唸書，交際了些男女朋友，有的是同學，有的是在學生會裡做代表而認識的，也有的是他們的教員；這些朋友，原來對她都很好，其中某些男朋友也還對她表示了超出一般友誼的其它的希望，可是，當他們一到她的家鄉來過之後，對她的友誼却總是漸漸地冷淡下去，冷淡下去，而到一個不再繼續的地步為止。當她在暑假或年假從省城回到家鄉時，「地壁書」也還是看得到，好像她愈是害怕流言，害怕人家的譏嘲，流言和譏嘲，就愈加緊緊地跟隨着她。

突然，我們得知，在女師快畢業的上一年，她在在省城的一家廣貨店做幫閑的一個破落戶，結婚了，他是一個同鄉。我們都很出驚，并替她惋惜，因為我們都知道她的母親曾經從儉立人那裡積聚了一點私房，着實够玉娥用來讀完大學的學費；她既然聰明而又用功，為什麼不多唸一點書呢，自己有本領，也就可以做一番事業；就是結婚罷，她也總可以在一些男朋友中挑選一個比破落戶更合適些的人；而他呢，這個破落戶呢，連小學也沒有讀畢業；可是，玉娥却有她自己的理由，在新婚後的第三天，當我去看她時，她對我說：

「何必自討沒趣呢？還不够遭受到的侮辱麼？我恰好配和這樣的人結婚，他是不能夠也不會嘲笑我的，他的母親和我的那個有差不多的歷史。」

這是真實的：據城裡的人所知道，這個破落戶的母親和黃阿小有類似的歷史。他是個獨生

子，她是個獨生女，兩家都要支撐一個門面，這一對母親得到子女的同意，還訂了一個分配未來的子女的子女的條約：生下來第一個男孩屬施家，第二個屬張家……。

玉娥在女師畢業後，除了生孩子的時候，閑在家裡，——可是也還做着各種各樣的手藝，她是非常能幹的，例如結絨帽，縫童裝，放到廣貨店寄售，賺一些錢，其它的日子，都在外邊教書。這時候她的父親已經死了；她的母親，當她不在家的時候，卻又結識上人了，假期中，玉娥回到家裡來，她常常坐在堂屋裡，看守着大門，弄得黃阿小的情人不好走進屋子裡來。黃阿小恨得沒有辦法，咒罵女兒化了許多錢唸書，也沒有唸出個什麼名堂來，招個丈夫只掙十四元大洋一個月，不夠養家，還要靠她和女兒來倒貼……母女倆常常哭哭啼啼的吵鬧着。

到一九三六年，玉娥已經有了四個小孩子，她那最大的女兒，快十歲了。

端午節的下一天，突然收到玉娥丈夫的一封信，我是從來沒有和她的丈夫通過信的，他求我去上海看他們一次，「請你來救救我們的性命」，他這麼寫着。開始我以為也許是玉娥又企圖自殺了，她和她母親吵架得太利害的時候，常常是想自殺的，而且有過一次，她真的跳了河……可是這信裡還附了玉娥自己寫的一個短條：「我也盼你來，但恐徒勞往返耳！」當時玉娥在一個私立中學裡教一點書。

那時我住在蘇州，沒事也常往上海跑，收到這封信，當天傍晚，我動身，就到了上海。

玉娥和丈夫這時候全家租住在上海南市一家南貨店的樓上，一間小小的前樓，用一個布帷攔成兩間，住着玉娥夫婦倆和兩個小的孩子，——兩個大的沒有帶出來，寄養在鄉間玉娥的外婆家——以及玉娥的母親。

玉娥的母親和丈夫要我勸住玉娥不要走，她呢，恰恰要重複她母親所做過的事情。

他們和我說完話，就引着兩個孩子下樓去了，爲得使我可以好好地勸玉娥，故意讓我們兩個人單獨地在一起。

我和她倚在她的牀上，沉思着，我覺得決不能用什麼道德廉恥……這種空洞的字眼來勸她，而且在這個腐敗透頂的舊社會裡，所謂道德和廉恥豈不早就變成廉價的東西了麼？我只是問：

「玉娥，你打算怎樣呢？」

「我打算把小的一個帶走，可憐的是老二，這是個老實女孩子，又生的不好看，我走後，他們一定要虐待她。」

「他是怎樣一個人？」

「他麼，是有着妻子的，不過她生着很厉害的肺癆，不久就要死的；但是死和不死，也沒有什麼關係；反正他不會和她在一起的。」

「那這算什麼呢？」

「反正我在這洋也沒有離婚，我只是這麼走出去，我要去過一過那種生活。」

「萬一那個人把你拋了，你又怎樣呢？」

「那我就回來，如果他們不要我了，我就往別處去。」

「噢！」我禁不住驚嘆了一聲。

「方玫，我不是從前的玉娥了，你是再也找不到她的了！」她忽然兩手遮住面孔，哭起來了。

我也很替她傷心，甚至替他們大家傷心，她的母親，她的丈夫，她的孩子。我忿慨，我不知道還忿慨什麼？我忿慨這中國的舊社會！

「這已經不是第一個人了！」

「那麼是第幾個？」我悄聲地問，彷彿覺得這句話的本身就是可怕的。

「已經有過七、八個，我要報復，報復這大家和他們（指她的母親和丈夫）給我的侮辱！」

「方玫，你也該還記得罷，那一年暑假，我常常坐在堂屋裡，對着大門，我媽天天和我吵架；那個時候，我媽愛上一個和尚，什麼人都還可以的，我就是不要她和這個和尚好。」她頓了一下，忽然用着沉痛而譏嘲的口吻接下去說：

「我不知道你聽了我這些話是害怕還是唾棄我們？你這位小姐，你是這樣乾淨，這樣高貴！」

「你這麼說，真使我太難堪了。你想像得太簡單了，我們每個中國女人的出身都給了我們一定的不幸的負擔！況且誰能够保證自己的一生沒有一點錯處？」我說，聲音有些顫抖。

「但是，你也不要想像我一直是這樣的：只是從前年起，我才開始改變我過去一貫做人的態度；兩年春天，他生大病，杭州的店裡僱了一乘長腳轎把他送回家來，你想，他病到那個程度。他生的是斑疹傷寒，我衣不解帶，寢不安枕的真的比孝子還孝的服侍他，我照管小孩子們是一把屎一把糞弄大的，可是對於丈夫，我也是一把屎一把糞的照管他好來的，及至服侍得他能起床了，可是杭州店裡的事情却掉了。我只好替他省城取他的行李，在理東西的時候，發現他結識了一個杭州的鸞兒戲子，她的照片，他們互相交換的禮物，他還拿我來作爲向情人賣俏的資本呢，你看，他倒也有辦法！」她向枕頭邊拉出一塊手帕，悄悄地揩着正在落下的眼淚。「我也沒有和他吵鬧，甚至一個字也沒有和他提到這件事。我明白了，大家都是這樣，我又何必一定不這樣呢？何苦來呢？過去我一直總是巴巴結結希望討人家說個好，我怎麼樣做，人家還是說我不好，那麼就索性不好罷，又怎麼樣呢？」她停了一下，「隨便你怎樣看待我罷，方家，也許你不要再和我做朋友了！」

「唉！你不要那麼想，我只有同情你！」我說，「我懂得一個女人要向舊社會挑戰是多麼不容易！」確實我是感動了，接着說：「但你不值得這樣糟塌你自己呵！」

那天晚上，我和玉娥睡在地板上，天氣悶熱，樓底下的乾黃魚及各式各樣海貨的腥味從那櫃板縫裡透上來，好像是睡在荒岸邊的一只漁船上，我的心出奇地淒涼。

我從來是一個太單純的人，把別人和社會上的一切看得和自己一樣的單純，玉娥的那些話好像冷水似的冲在我幼稚而熱烈的心上，我的心怎能不淒涼呢？」

「這就完了麼？以後你那個同學施玉娥怎樣了？」李淑問。

「以後就抗戰了，再也得不到關於她的消息了，我離開了家鄉，誰知道她變成怎樣了呢？在這個偉大的時代中，有的人經不起鍛鍊而淹沒下去，有的人站立起來；有的人唱着戰歌，有的人唱着喪歌，對於施玉娥，如吳越勇敢而堅決，她該已找到反抗舊社會給她的侮辱和損害的正當道路了！，這是我的希望！」，方玫回答說。

一九四五年，十月。

黃美珍

和我在本縣女子高小同級，有一個同學名黃美珍，她比我們同級所有同學的一般年齡大了四、五歲，她呢，已有十九歲了。

父親過世很早，一個同胞哥哥在上海一家同鄉開設的絲號子裡做夥計。母女倆相依爲命。她的境況不怎麼好，有兩間舊的小小的平房，她們不用女僕，但爲了習慣，爲了面子及其它種種，上街買菜，走親戚等等，都是託隣家的一個老婦人去幫她們做。

我們，這些年齡比她小的女同學，是什麼事情也還不懂得的了，還不知道打扮，也不知道修飾，更不知道什麼戀愛，每當功課一下堂，大家便一開的跑到那邊道裡，等教師走遠一點，爭着拍皮球、跳繩。

「阿摩尼亞！」

「陳蕃！」

.....

從剛剛唸過的歷史課和自然科學課上摘記下來的名字，好像一個剛剛學會喊「爸爸」和「媽媽」的小孩子，胡亂地懷里懷氣的彼此叫喚，作爲新鮮的有趣的綽號。

美珍是和我們這些毛了頭不同的：在縣城裡還沒有出現女皮鞋的時候，她已經穿上了上海最新式的皮鞋了；洋襪子，花洋布的衣服，衣服上洒的香水一陣一陣的發着香，頭髮上抹着同樣的發香的油；她那胖胖的鵝蛋臉上，擦着也是香氣四溢的雪花膏；據說那都是她的一個姓金的表哥從上海帶回來送給她的。她常常談到她的表哥，她叫他「三哥」的，充滿了仰慕和愛，大家都覺得心照不宣，只要美珍一畢業，就會和這「三哥」結婚的。

夏天，本城及鎮上的，在省城和在上海唸書的男女師範生和男女專科學校學生，借女高小的校址辦了一個暑假補習學校，宗旨很好，是專爲那些平時沒有錢進學校唸書的成年人辦的一種業餘的識字學校，在思想上，帶着啓蒙的性質，是不收學費的。

我和表姊及其她的同學有時上母校操場打籃球，順便也去看他們的補習學校上課，每次我們都碰見美珍也在那裡，她和那些男學生已經很熟了的樣子，而且不知道從那一天起，她也成了他們補習學校的創辦人之一了。

次年夏天，我們都在女高小畢業，出於大家意料之外，恰恰不是過去所估計，也不是從前美珍自己所流露：畢業以後和她的「三哥」結婚，突然的，她投考嘉興女師，被錄取了。

那個年假，同級的同學，大家有的從上海、杭州，有的從南京、嘉興……的學校放假回來，大部份都變了樣子：首先表現在衣服式樣上，其次便是態度舉止和說話上，「士別三日，便當刮目相視」，聰明人都會是這樣的，而變化得最多的要算美珍，才短短幾個月的時間，她簡直變成一個嘉興人了，穿著嘉興女師的制服，掛著嘉興女師的校徽，再加上一口嘉興話，全盤變成嘉興的了。

快近陰曆年，我和表姊從美珍家門口經過，便進去看她，美珍睡在牀上，說是病了幾天，看見我們去，她坐起來，頭上裹著一塊黑綢紗，頂有精神地和我們談着天。

在回來的路上，表姊和我閑談着：

「你看美珍生的什麼病呵？」

「什麼病呵？」

「什麼病？她騙我們，人家都說她打胎咧！」表姊顯得頂有把握地說。

聽到這個打胎的新奇名字，出了一驚，並且害怕得什麼似的。

「人家說打胎要死人的呢！」我說。

「你不知道，」表姊似乎對我表示不屑解釋的口氣，「那個江耀輝是學醫的。」

我才想起城裡流行着美珍和江耀輝要好的謠言，有人說美珍升入嘉興女師的學費也是姓江

的幫助的。

事情好像照着人們的謠言進行着。過了年假，美珍不再到嘉興女師，而轉到杭州的一個私立女子產科學校學助產士去了，江耀輝還在杭州醫專裡。

那年暑假，江耀輝的妻暴病死了，城裡議論紛紛，都說那可憐的女人，根本就不什麼暴病死的，在這以前，鄰居人家好幾次曾看見她的丈夫用扁担打她，還聽見他逼她去投河……可是人們雖然忿憤着，議論着，究竟她是怎樣死去的呢？誰知道呢？在這個沒有人權，沒有法律保障的中國舊社會下的女人，她死，等於秋風吹掉一片落葉，是無聲無息的，不被注意的。她拋下一個男孩和一個女孩，埋了，很簡單的。

同鎮的江耀輝的一個同學，要控告江耀輝，清查這件事，但到底他是一個不相干的人，並且江耀輝的妻，娘家沒有人了，沒有一個出頭的人，終於那個熱情的學生也只有空打了一番抱不平；真的，他憑什麼資格來做原告呢。

美珍結婚了，他和江耀輝選擇了『人月圓』那天，在杭州聚豐園舉行文明結婚。

年假時，她帶來她的丈夫，在她家裡過年，他們寸步不離，大家都說少有的美好夫婦。

接着的二三年，我沒有再見到美珍，只聽到家裡的人隨便告訴我說美珍和江耀輝在新倉鎮上設了一個診所，江耀輝看病，美珍接生，生活好像很理想的。祝福他們罷，我想，『願天下有情人